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3-038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3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3月20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等形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2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生产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3-040）、《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41），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2 年度，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因此，2022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于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董事长年薪为 80 万元，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其他内部董事薪酬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情况确定，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薪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发放董事津贴薪酬，其为公司履职发生的费用按照公司《差旅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报销。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根据市场薪酬的变化情况，内部管理绩效考核的需要，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考核办法进行相应调整。2023 年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薪酬具体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员工绩效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董事薪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389,075,852.72 元，实收股本为 1,569,007,314.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股票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

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2023 年度，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金额为 9,100.00 万元，2022 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651.56 万元；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产品的金额为 7,700.00 万元，2022 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17,876.38 万元；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的金额为 6,000.00 万元，2022 年同类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与本次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方强、盛子夏、李佳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需要，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至碳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融资额度。应江苏银行要求，公司拟为新至碳和在江苏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被保险人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000,000 元，总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252,000 元，保险期限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方强、盛子夏、王宇航、李佳、路加、赵勇、肖炜麟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